

2023年幼儿园食品安全应急预案 幼儿园 食品安全的应急预案(通用8篇)

在日常学习、工作或生活中，大家总少不了接触作文或者范文吧，通过文章可以把我们那些零零散散的思想，聚集在一块。大家想知道怎么样才能写一篇比较优质的范文吗？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

幼儿园食品安全应急预案篇一

为了保障我园广大教职员和幼儿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预防食物中毒的发生，依据相关法律，建立完善应急救援机制，以便在发生重大事故时，能及时、正确、高效地处理可能发生的食品安全事故，把事件造成的损害降低到最低程度，特制定本预案。

一、成立食品安全事故领导小组

组长：张耀尹

副组长：乔元良任庆书

组员：武吉娜赵玉霞刘刚闫桂云袁宏帷

二、建立及时逐级报告

教职员和幼儿如发现短事件出现多例呕吐、腹泻、腹痛等类似食物中毒症状的病人时，当班老师应立即向园安全领导小组汇报，安全领导小组接报后立即汇报园长，并赶赴现场指挥，协调事件的处理。园长则立即向商家食品卫生部门、医院和上级教育主管部门报告。报告资料有：发生中毒的食物等，以利于有关部门用心采取措施，组织抢救，调查分析

中毒原因和预防方法。若怀疑投毒则向公安部门报告。

三、事故处理方法及具体措施

一旦发现有食物中毒的现象，幼儿园要立即启动应急预案，采取抢救措施。并在第一时间向有关部门报告。

应急处理程序：

1. 一旦发现有食物中毒的现象，幼儿园要立即启动应急预案，及时通知有关人员赶赴现场，按照分工开展工作，并立即将中毒人员送医院抢救。
2. 食堂人员负责保留好食品留样，并送往卫生防疫部门进行检验。期间，严禁无关人员进入食堂。
3. 组织由园长、保健人员、骨干教师组成的陪护队伍，具体负责陪护事宜。
4. 稳定幼儿情绪，做好家长工作，保证幼儿园正常的生活秩序和工作秩序。
5. 及时向主办单位及当地卫生防疫部门报告有关处理状况。

四、后期处理

发生食物中毒后在向有关部门报告的同时要保护好现场和可疑食物，中毒者吃剩的食物和排泄物(呕吐物、大便)，炊事用具，饭菜成品，半成品，留样品等保留待查，以便卫生部门检验，为确定食物中毒带给可靠的状况。每一天留取样本，48小时后，全园一切正常后处理掉。

五、如实反映状况

园长及与本次中毒事件有关的人员，如食堂工作人员、分餐

老师及中毒人员应如实反映本次中毒状况，将中毒人员吃的食物，进餐总人数，进餐而未发病者、中毒者的主要特征，可疑食物的来源、质量，存放食物条件，加工烹调方法和加热的温度、时间等状况如实向有关部门反映。

六、食品安全日常工作要求

1. 食品原材料要到信誉好的正规厂家或商家购买。除调料外，所有食品全部由食堂加工制作，不购现成的食品；督促保管保护进货渠道，做好索证、检查保质期。
2. 掌握好食品原材料可从量及存放时间，妥善管理，不得出现发霉变质现象。仓库内要做好灭鼠工作。
3. 原材料的贮存要分类、分架、离墙、离地；食品的存放、加工、分发要做到生熟分开。
4. 已加工完的饭菜盛桶后要及时加盖、离地，做好防蝇防尘工作。
5. 饭菜按量制作与分发，不得存放剩饭菜。
6. 饭菜实行48小时留样并做好详细记录。
7. 非食堂工作人员严禁进入食堂；食堂人员禁止一人单独在食堂。
8. 各班教师加强对幼儿的观察，及时发现异常现象。

幼儿园食品安全应急预案篇二

为了保障我园广大教职员工和幼儿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预防食物中毒的发生，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建立并完善应急救援机制，以便在发生重大事故时，能及时、正确、高效地

处置可能发生的食品安全事故，把事件造成的损害降低到最低程度，特制定本预案。

我园现有教学班10个，在园幼儿460人，教职工43人，食堂1个，安全重点问题是：食物中毒等食品事故。

- 1、成立由园长分管园长助理、保健人员、食品采购员、各班主任、保育员组成的领导小组。
- 2、园长助理、保健人员协助医疗人员负责救护工作。
- 3、食堂班长负责保存好食物留样。

教职员工和幼儿如发现短时间内出现多例有呕吐、腹痛、腹泻等类似食物中毒症状的病人时，当班老师应立即向园安全领导小组汇报，安全领导小组接报后立即汇报园长，并赶赴现场指挥、协调事件的处理。园领导则立即向上级食品卫生部门、医院和上级教育主管部门报告。报告内容有：发生中毒的单位、地点、中毒人数及死亡人数，主要临床表现，可能引起中毒的食物等，以利于有关部门积极采取措施，组织抢救，调查分析中毒原因和预防方法。若怀疑投毒则向公安部门报告。

一旦发现有食物中毒的现象，幼儿园要立即启动应急预案，采取抢救措施。并在第一时间向有关部门报告。

应急处理程序：

- 1、一旦发现有食物中毒的现象，事件发现人要立即向安全领导小组汇报。园领导则在第一时间组织人员，并即时启动应急预案，及时通知有关人员赶赴现场，按照分工开展工作，并立即将中毒人员送医院抢救。
- 2、食堂人员负责保留好饭样本及餐具，并送往卫生防疫部门

进行检验。期间，严禁无关人员进入食堂。

3、组织由园长助理保健人员、骨干教师组成的陪护队伍，具体负责陪护事宜。

4、稳定幼儿情绪，做好家长工作，保证幼儿园正常的生活秩序和工作秩序。

5、及时向主办单位及当地卫生防疫部门报告有关处理情况。

发生食物中毒后在向有关部门报告的同时要保护好现场和可疑食物，中毒者吃剩的食物和排泄物（呕吐物、大便），炊事用具，饭菜成品，半成品，留样品等保留待查，以便卫生部门检验，为确定食物中毒提供可靠的情况。每天留取食品样本，24小时后，全园一切正常后处理掉。

幼儿园食品安全应急预案篇三

为确保我园师生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根据《食品卫生法》的有关规定，必须切实加强学校食品卫生安全工作，加强对食品生产、护送饭菜各环节的管理，杜绝食物中毒和食源性疾病的发生和流行，现将有关安全应急工作预案如下：

1、为保证全园师生的生命安全和生活质量，伙食团严格执行园内制定的各项管理制度：即《食品卫生制度》、《岗位责任制度》、《奖惩制度》等。

2、工作人员必须持身体健康合格证上岗，每天上班前要清理个人卫生，操作和分饭时要戴口罩和手套，并且穿戴洁白色衣帽。

3、严格把好采购、保管、操作三个关口，采购的食物要新鲜，肉类要到经畜牧局检疫的定点摊位购买；保管要符合要求，各种食品要分类存放，生熟食品要分开冷藏，坚决不进“三无”

产品。

4、把卫生工作列入议事日程，制定切实可行卫生管理责任目标，把食品卫生、环境卫生、个人卫生管理工作明确职责，责任到人，把食品安全工作作为安全工作的头等大事长期抓好、抓落实。

5、每餐的食物烹调后要保留样品，48小时后才能取消，以备检查，每餐的食物要先试尝后没有什么异样方能提供给学生，而且每餐的留样要有记载。

6、操作间做到每日清扫，每周大清扫，保证墙壁、地面清洁无污垢；餐具每日做到一洗、二清、三消毒（煮沸15分钟以上，再放入消毒柜），存放柜要保持清洁。

7、随时提高警觉，注意每个环节把好关，非工作人员不得擅自出入工作地，定时地对工作人员进行政治学习和素质培养。

1、一旦发现有什么异常情况，一边向卫生监督部门和园领导反应，同时马上与医院和有关部门联系或打120急救中心。

2、充分作好调查、登记事情的经过原因，尽快配合有关部门找出隐患的根源，尽快地核实情况，要查个水清落实。

3、即时与父母、家属联系，主动配合父母及有关单位，争取早日查出事故原因，要把危害控制在最小范围。

幼儿园食品安全应急预案篇四

及时有效预防、控制食物中毒和消除各类食品安全事故的危害，提高快速反应和紧急处理的能力，最大限度地减少食品安全事故对人民群众造成的危害，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与生命安全。

二、报告

任何单位和个人发现食物中毒事件应急时（2小时内）向建管处相关部门报告。

三、处置

1、由相关人员将食品安全事故立即报告站食品安全协调领导小组，由领导小组统一指挥、统一组织、统一安排、统一处理。

2、立即派专人到事发地保护好现场、疏散群众、维持好秩序并设立临时警示标志。

3、根据伤亡情况上报相关职能部门，并请求他们立即出示现场共同处理。

4、采取果断措施，立即将伤员输送到附近的医疗机构进行抢救，并根据伤情请求上级医疗机构共同救助，同时开展病人的初诊、转诊和应急医疗救治工作。

5、妥善安置好伤员和遇难同志的亲属，做好解释和安抚工作。

6、采取边调查、边处理、边抢救、边核实的方式，确保迅速有效地控制食品卫生安全。

7、协助相关部门开展食品安全的调查工作。

四、要求

1、必须服从站领导小组统一指挥、统一调度、做到令行禁止。

2、事发地单位要在第一时间赶赴现场，立即启动预案，及时向上级报告相关情况。

3、凡因工作不到位，不履职尽责，不服从安排和指挥的单位和个人根据情况给予相应的处分和经济制裁。

五、站食品安全协调领导小组成员和站应急处理分队

1、领导小组成员：

组长：

副组长：

成员：

2、医疗救护应急小组：

组长：

队员：

3、防疫应急小组：

组长：

组长：

成员：

4、后勤保障组：

组长：

副组长：

成员：

幼儿园食品安全应急预案篇五

为了有效应急处置我园内可能发生的食品卫生安全事故，确保事故处理工作高效、有序地进行，最大限度地减轻事故造成的损失，切实保障师生的生命安全，维护学校和社会稳定，促进学校教育的健康发展，特制订本方案。

一、领导机构与职责：

1) 领导小组的主要职责：负责统一决策、组织、指挥园内突发公共事件的应急响应行动，下达应急处置工作任务。重大问题及时向教育局请示报告。

2) 医疗救护组：当发生食品卫生安全事故时，应立即向就近医疗机构发出医疗求援，拨打“120”医疗抢救电话。要及时果断将发病人员送到医院抢救。主动向医疗人员报告发病情况，做好秩序维护等工作。

2、机构职责：

1) 领导小组职责：

统一指挥食品卫生安全事故处理，协调各方力量进行应急救援，控制事态发展。统一组织事故善后处理工作，落实整改措施，尽快恢复学校正常教育、教学秩序。

定期组织园内食品卫生安全工作总结、研讨，形成评估和反馈意见，并负责对学校食品卫生安全工作的年度考核与评价。

二、日常工作开展：

1、完善制度。在教育局下发有关制度和工作意见的基础上，要求对本园食品卫生安全制度进行全面修订完善。

2、强化督查。在领导小组的具体指导下，以各项食品卫生制度落实为重点，结合我园其它安全工作，进行定期和不定期的督查，督查结果以通报形式反馈到学校。

3、落实职责。园长为学校食品安全第一责任人，安全监督员为直接责任人，食堂管理人员和从业人员分别在自己的岗位职责内负责。

4、加强教育。加强对家长、幼儿食品卫生知识的宣传教育，丰富卫生知识，增强卫生意识，提高自觉性和责任感。

5、添置设备。学校要对照配备标准，逐步完善和提高食品卫生设施的配备。

三、事故应急处理。

1、报告制度。食品卫生安全事故发生后必须及时报告。具体为：师生发现少量(5人以下)轻度症状(如呕吐、腹泻)及时向组长报告;发现较严重食品卫生事故(指出现严重食物中毒症状者或出现5人以上相同症状的群体发病情况，下同)，应立即向教育局或卫生监督局报告，同时立即启动学校食品卫生安全应急预案。在事故处理中根据实际情况建立定时报告制度。

2、救援措施。一旦发生较严重学校食品卫生安全事故，由园长负责救援指挥。园长应当机立断，立即启动学校应急预案，按照预备方案，各就各位，组织救援行动。初步摸清症状，群体发病的还应彻查事故原因，排查发病人员，并建立动态性名册，防止遗漏。

3、医疗救援。学校发生较严重食品卫生安全事故，应立即向就近医疗机构和卫生防疫部门发出医疗求援，并拨打“120”医疗抢救电话。要及时果断将发病人员送到医院抢救。主动向医疗人员报告发病情况，做好秩序维护等工作。

4、联系家长。学校发生较严重食品卫生安全事故，应及时与发病学生家长取得联系，如实说明发病情况，不盲目猜测。做好学生家长思想安抚，防止过激行为发生。设立家校联络处，及时解答家长提出的问题，力所能及地为家长做好服务工作。

5、病源保护。学校发生较严重食品卫生安全事故后，应立即封存食堂菜肴样品、可疑食品，以便及时查找致病原因。

6、人员调度。事故应急处理人员由领导小组组长统一调度，办公室具体安排，必要时可向卫生防疫部门抽调人员支援事故处理。明确分工，落实职责，听从指挥，确保到位。

7、信息公开。保障广大师生和家长在事故发生和处理过程中的知情权，及时、准确做好信息公开，并如实向上级部门汇报，不瞒报、谎报。对一些谣传也要及时澄清，避免不必要的误解。

幼儿园食品安全应急预案篇六

（一）健全食物中毒报告制度

餐厅要认真贯彻执行卫生部食品卫生以及关于《食物中毒调查报告办法》精神，以便及时采取防治措施。

（二）广泛开展预防食物中毒宣传教育

广泛深入地开展预防食物中毒宣传，结合学校实际情况，充分利用广播、电视、报刊、黑板报，宣传画和实物标本等各种形式，宣传普及有关卫生知识，提高食物从业人员和广大师生员工卫生管理水平，减少食物中毒发生。

（三）细菌性食物中毒预防措施

(1) 防止细菌对仪器污染：食品工业和食品商业系统，以及集体食堂，应对食品加强卫生管理，特别是肉类，鱼类和奶类等动物性食品，要防止在生产加工和供销过程中污染。须知到专车运输，低温贮藏，工具售货，食品从业人员要重视个人卫生，定期进行身体检查，发现有不适宜从事食品工作病患者或带病者，应及时调换工作。

(2) 控制细菌污染，控制细菌生长繁殖措施，主要是低温保藏。按照食品低温保藏卫生要求贮存食品，防止食品腐烂变质。

(3) 杀灭病原菌。杀灭病原菌措施主要是高温灭菌，当肉类食品深部温度达80度时，经12分钟可彻底杀死沙门氏菌。隔餐熟食品和剩菜饭，在销售或食用前必须充分加热。

(四) 化学性食物中毒预防

(1) 有些化学物质与食用面碱、淀粉、食盐等形状相似，以常发生误用，误食而造成中毒。因此，对备有有毒化学物质单位，要加强毒品管理，要严格执行保管和领取制度，严禁把有毒化学物质带回家中使用。

(2) 加强农药管理和使用。农药要专库保管，不能与食品同仓存放，防止污染食品。并要严格遵守农药使用有关规定。

(3) 包装或盛放有毒化学物质容器，不得用来包装或盛放食品。

(五) 有毒动植物中毒预防措施

有毒动植物往往与某些可食食物相似，人们如不加以识别而误采食用，就会引起中毒，如有毒蕈类和野果等。因此，要加强宣传，提高对有毒或无毒动植物识别能力，防止误采误食，对不能识别有毒动植物，须经有关部门鉴定，确认无毒

才能食用。

二、食品卫生中毒事件应急措施

- 2、由大堂副理拨打急救中心电话“120”呼救，等待医务人员求援；
- 3、经警方同意后查看中毒者证件等物品，由警方通知中毒者单位或亲友；
- 5、将中毒者私人物品登记、保管或按警方要求交给警方，并签收；
- 7、发现投毒者或可疑人员时立即滞留，交警方处理；
- 8、属在酒店用餐客人，除做好以上工作外，还应把客人用餐菜肴和餐具及残渣封存，交由警方化验、鉴定。

在以上突发事件范围以外特殊事件应急处理参照以上措施进行安排。

三、食堂食物中毒事故

- 1、应急领导小组迅速到位。
- 2、安全值班人员：立即拨打电话报警，并向所在单位领导汇报。由单位领导向市卫生疾病控制中心汇报。市急救中心电话：120。
- 3、现场总指挥：急救车到达后，迅速组织人员护送中毒者到医院进行抢救，并做好记录。同时通知食堂立即停止供应。
- 4、卫生监督员：保护好24小时留样食品、进货记录及库房食品，以备上级卫生防疫部门采集。

5、食堂主管：配合卫生行政部门进行调查，按卫生行政部门要求如实提供有关材料和样品。

6、食堂各部位负责人：作好24小时轮流值班，以防其它意外事故。

7、应急领导小组：按照卫生行政部门要求，采取其他措施，把事态控制在最小范围。必要时报告公安部门，由公安部门介入处理。

8、应急领导小组会同各方妥善处理事后工作。

幼儿园食品安全应急预案篇七

为了提高学校预防和控制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能力和水平，减轻或者消除突发事件的危害，保障全体师生员工的身体健康生命安全，维护学校的正常的教学秩序和校园稳定，结合本园实际，特制定本应急预案。

一、组织机构

双沟镇中心幼儿园成立食品安全事故工作领导小组：

组长：

负责及时听取事件汇报，立即召集小组成员研究，制定对策，并及时向上级领导报告，负责整个事件处置工作。

副组长：

在组长的领导下，具体负责事件的处理和原因的调查。

成员：

根据相关事件的处置对策，对突发事件进行协助调查、协调、现场处理和及时向上报告工作

二、报告程序：

班主任及教师发现情况应立即将事件状况向园领导及时汇告，同时园领导以最快的方式向中心学校报告。

三、事故现场处置：

1、一旦发生事故第一时间进入现场了解事件情况。

2、立即将发病者送往医院就治。

3、如出现三人以上的食物中毒事件，第一时间报告区教体局。事件发生后在8小时内将事故简要情况书面上报区教体局办公室。（事故报告内容：事件发生的时间、地点、人数情况、发生原因的初步判断、发生后采取的措施等）。

4、积极配合有关部门进行调查，保留造成食物中毒食品、呕吐物、使用的工具、设备和现场，待确认后交有关部门处理。

5、积极做好发病幼儿家长、教职工家属的稳定工作。并妥善处理好善后事宜。

6、配合有关部门分析引起食物中毒的原因，总结经验教训，提出整改意见，杜绝类似事件再次发生。

四、事故预防

幼儿园经常对食堂、教学环境与生活环境进行自查，发现问题及时整改消除安全隐患。

五、责任追究

在本预案实施过程中，对不履行职责或者玩忽职守，造成严重后果的应追究其负责人相应责任，本预案自宣布之日起执行。

幼儿园食品安全应急预案篇八

为了有效应急处置我园内可能发生的食品卫生人身安全和健康事故，确保事故处理工作高效、有序地进行，最大限度地减轻事故造成的损失，切实保障师生的生命安全，维护学校和社会稳定，促进学校教育的健康发展，特制订本方案。

一、领导机构与职责：

1) 领导小组的主要职责：负责统一决策、组织、指挥园内突发公共事件的应急响应行动，下达应急处置工作任务。重大问题及时向教育局请示报告。

2) 医疗救护组：当发生食品卫生人身安全和健康事故时，应立即向就近医疗机构发出医疗求援，拨打“120”医疗抢救电话。要及时果断将发病人员送到医院抢救。主动向医疗人员报告发病情况，做好秩序维护等工作。

2、机构职责：

1) 领导小组职责：

统一指挥食品卫生人身安全和健康事故处理，协调各方力量进行应急救援，控制事态发展。统一组织事故善后处理工作，落实整改措施，尽快恢复学校正常教育、教学秩序。

定期组织园内食品卫生安全工作总结、研讨，形成评估和反馈意见，并负责对学校食品卫生安全工作的年度考核与评价。

二、日常工作开展：

- 1、完善制度。在教育局下发有关制度和工作意见的基础上，要求对本园食品卫生安全制度进行全面修订完善。
- 2、强化督查。在领导小组的具体指导下，以各项食品卫生制度落实为重点，结合我园其它安全工作，进行定期和不定期的督查，督查结果以通报形式反馈到学校。
- 3、落实职责。园长为学校食品安全第一责任人，安全监督员为直接责任人，食堂管理人员和从业人员分别在自己的岗位职责内负责。
- 4、加强教育。加强对父母、幼儿食品卫生知识的宣传教育，丰富卫生知识，增强卫生认识，提高自觉性和责任感。
- 5、添置设备。学校要对照配备标准，逐步完善和提高食品卫生设施的配备。

三、事故应急处理。

- 1、报告制度。食品卫生人身安全和健康事故发生后必须及时报告。具体为：师生发现少量(5人以下)轻度症状(如呕吐、腹泻)及时向组长报告;发现较严重食品卫生事故(指出现严重食物中毒症状者或出现5人以上相同症状的群体发病情况，下同)，应立即向教育局或卫生监督局报告，同时立即启动学校食品卫生安全应急预案。在事故处理中根据实际情况建立定时报告制度。
- 2、救援措施。一旦发生较严重学校食品卫生人身安全和健康事故，由园长负责救援指挥。园长应当机立断，立即启动学校应急预案，按照预备方案，各就各位，组织救援行动。初步摸清症状，群体发病的还应彻查事故原因，排查发病人员，并建立动态性名册，防止遗漏。
- 3、医疗救援。学校发生较严重食品卫生人身安全和健康事故，

应立即向就近医疗机构和卫生防疫部门发出医疗求援，并拨打“120”医疗抢救电话。要及时果断将发病人员送到医院抢救。主动向医疗人员报告发病情况，做好秩序维护等工作。

4、联系父母。学校发生较严重食品卫生人身安全和健康事故，应及时与发病学生父母取得联系，如实说明发病情况，不盲目猜测。做好学生父母思想安抚，防止过激行为发生。设立家校联络处，及时解答父母提出的问题，力所能及地为父母做好服务工作。

5、病源保护。学校发生较严重食品卫生人身安全和健康事故后，应立即封存食堂菜肴样品、可疑食品，以便及时查找致病原因。

6、人员调度。事故应急处理人员由领导小组组长统一调度，办公室具体安排，必要时可向卫生防疫部门抽调人员支援事故处理。明确分工，落实职责，听从指挥，确保到位。

7、公开信息。保障广大师生和父母在事故发生和处理过程中的知情权，及时、准确做好公开信息，并如实向上级部门汇报，不瞒报、谎报。对一些谣传也要及时澄清，避免不必要的误解。